

景德镇市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联络组文件

景美联字〔2022〕3号

关于进一步细化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景德镇 任务 2022 年工作要点台账管理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高新区、昌南新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2022 年 6 月 28 日，市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联络组制定印发了《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任务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为进一步加强工作任务落实落细，确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市联络组完善了《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现印发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各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要认真对照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按照任务分工，

将年度工作措施与本部门中心工作紧密结合，细化工作举措，强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工作台账进展情况实行月调度，请各牵头单位 and 责任单位固定于每月 5 日前（节假日顺延，下同）逐条将进展情况（包括开展的工作、印发的文件、出台的政策、举办的活动、领导的批示、阶段性成效等）和下一步具体措施等有关情况（见附件 1）报送至市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联络组（PDF 盖章扫描版和可编辑电子版一并报送）。特色、亮点工作随时报送。

二、做好销号验收工作。

（一）明确责任分工。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各牵头单位 and 责任单位要进一步压实责任、对照台账年度措施逐条逐项明确责任科室、责任人员、责任领导，加大推进力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高质量完成。

（二）规范销号程序。从 10 月起，各责任单位每月 25 日前将符合销号要求的及时办理销号手续。同时将销号表（见附件 3）、佐证材料等相关资料经单位责任人员、责任领导审核销号签字后，按时报送至牵头单位销号责任科室。

各牵头单位要建立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工作台账销号管理机制，督促提醒各责任单位按照时间节点落实工作、及时销号，将收集到的销号材料汇总审核，对达不到销号标准的材料，退回有关责任单位补充完善。对符合销号要求的，汇总本单位 and 责任单位销号材料，经单位责任人员、责任领导审核验收确认后，

将销号材料（附件 2、附件 3、佐证材料）统一于次月 5 日前报送至市联络组备案（市生态环境局综合科，联系人：石霖，联系电话：8528499/15279991601，邮箱：zhxkt8528499@163.com）。市联络组对销号材料进行备案审核后，及时将相关材料汇总报送至市委落实办。

- 附件：1.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
2.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
台账销号汇总表
3.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
台账销号验收表



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步工作措施
(一) 有力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1) 出台全市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统计局	2022 年 7 月底		
	(2) 构建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统计局	2022 年 12 月底		
	(3) 完善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进机制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统计局	2022 年 12 月底		
	(4) 建立统一规范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统计局	2022 年 12 月底		
	(5) 制定全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住建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林业局	2022 年 12 月底		
	(6) 开展“治污”“减排”“降碳”“碳汇”行动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住建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林业局	2022 年 12 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7) 制定实施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	市发改委		2022年8月底		
	(8) 制定实施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 大力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市工信局		2022年12月底		
	(9) 推进电力、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化等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	市工信局		2022年12月底		
	(10) 制定实施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专项行动方案, 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过剩产能压减力度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信局	2022年12月底		
	(11) 制定实施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 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使用, 大力发展多式联运	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12月底		
	(12) 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加快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做大做强节能环保产业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科技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13) 加大绿色采购力度, 落实节能产品强制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化采购政策, 逐步提高各级预算单位在政府采购项目中的	市财政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绿色产品比重					
	(14)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加强温室气体监测, 科学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开展工业园区、重点企业减排降碳试点和低碳社区创建活动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15) 完善碳金融和碳市场定价机制, 用好碳排放权交易等政策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金融办	2022年12月底		
	(16) 做好全国碳市场第二个履约周期碳排放配额核定、分配及清缴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改委	2022年12月底		
	(17) 实施林业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	市林业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18) 积极开展森林、湿地、草地碳汇监测评估	市林业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19) 深化林业碳汇开发、交易试点	市林业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20) 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7月底		
	(21) 制定出台新八大标志性战役30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7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二)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2) 完善投入政策, 完善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管理辦法, 支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市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底		
	(23) 深入打好蓝天提升攻坚战, 制定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行动方案, 强化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减排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24) 制定实施“四尘”深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 强化建筑施工扬尘、道路扬尘、运输扬尘、工业堆场扬尘精细化管理	市住建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25) 制定实施“三烟”深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 强化餐饮油烟、烟花爆竹硝烟、秸秆焚烧烟精细化管理。	市城管局	市公安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26) 制定实施“三气”深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 强化工业企业废气、机动车尾气、燃煤锅炉废气精细化管理。	市生态环境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管局	2022 年 12 月底		
	(27) 深入打好碧水提升攻坚战, 制定实施饮用水安全保障提升专项行动方案, 有序推进集中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依法划定、违法问题排查整治、规范化建设					
	(28)制定实施开发区污水收集处理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确保工业废水达标排放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29)制定实施排污口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大力推进排污口整治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0)制定实施水上交通运输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强化船舶与港口污染防治	市交通运输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1)深入打好净土提升攻坚战,制定实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专项行动方案,强化土壤污染源头控制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2)制定实施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专项行动方案,严格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管控	市生态环境局	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底		
	(33)制定实施危险废物监管处臵提升专项行动方案,提升危险废物收集与利用处臵能力,补齐医疗废物处臵与应急能力短板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4)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制定实施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积极推进生活	市城管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步工作措施
	垃圾分类					
	(35) 加强生活垃圾焚烧设施管理, 提升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防治水平。	市城管局		2022年12月底		
	(36) 制定实施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提升专项行动方案。	市住建局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7) 开展老旧破损污水管网、雨污合流制管网诊断修复更新, 循序推进管网错接混接漏接改造	市住建局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8) 制定实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行动方案, 完成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并启动整治	市住建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39) 开展全市塑料污染治理联合专项行动, 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40) 深化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加强种植业面源污染防治, 制定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化专项行动方案, 加大氮磷超标重点湖库等敏感区域减施力度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41) 制定实施畜禽养殖、水产养殖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大力推广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42) 制定实施农村生活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底		
	(43)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底		
	(44) 巩固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底		
	(45) 建立健全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发现机制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底		
	(46) 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底		
	(47) 加快完成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底		
	(48)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建设	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三)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	(49)完善“三线一单”落地应用机制，加强“三线一单”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实施差别化环境管控措施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50)全面加强林业资源保护管理，高质量推进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等行动，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力度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51)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施意见，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	市生态环境局	市林业局 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12月底		
	(52)大力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	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底		
	(53)制定实施矿山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行动方案，深入推进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加快绿色矿山建设	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底		
	(54)积极推进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55)制定实施河道采砂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坚决打击非法采砂行为	市水利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56) 落实鄱阳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专项行动方案（2022—2030 年），大力推进昌江流域水质改善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57) 制定实施重点水域禁捕退捕与水生生物保护专项行动方案，常态化加强重点水域禁捕退捕	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12 月底		
	(58) 研究制定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条例文件，夯实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制度保障	市自然资源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59) 制定实施自然保护区保护专项行动方案，深入开展全市“绿盾 2022”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和销号	市林业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60) 积极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	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底		
	(61)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实施方案》，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相关试点、示范基地建设	市发改委		2022 年 12 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四)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62)实施绿色生态农业提升工程,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	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12月底		
	(63)实施“生态+文旅”行动,推进一批国家和省级森林康养基地、旅游示范基地建设	市文旅局		2022年12月底		
	(64)加快推进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逐步健全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2022年12月底		
	(65)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机制,探索制定全市统一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指标体系、技术规范 and 核算流程,建立覆盖各级行政区域的生态产品总值统计报表制度,加快推进市县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试点	市发改委	市统计局	2022年12月底		
	(66)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评估机制,研究建立体现市场供需关系的生态产品价格形成机制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管局	2022年12月底		
	(67)打造生态产品供需对接平台,畅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多元化路径	市商务局	市发改委	2022年12月底		
	(68)推动资源环境权益交易,稳步推进土地使用权、矿业权、林权等自然资源权益交易,积极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推进用能权、排污权、水权有偿使用与交易		市金融办			
	(69) 创新林业金融产品，探索开展碳汇金融保险业务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70) 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强化生态补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	市财政局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71) 持续推进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	市财政局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72) 探索对重要区位生态公益林、天然林进行差异化补偿，建立完善动态调整机制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73) 加强天然林资源保护管理，强化天然林保护补助资金管理，推进重点区域非国有商品林赎买	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底		
	(75) 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落实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规划纲要	市发改委		2022年12月底		
	(75) 推动环评、排污许可、监测、执法的联动，加快构建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五)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76)完善生态环境保护信用信息共享机制,落实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77)健全生态环境管理体制机制,深化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建立高质量生态环境监测监管网络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78)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协作机制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79)进一步强化河长制湖长制,完善幸福河湖建设责任体系,以县(市、区)为单元开展实施规划或方案编制	市水利局		2022年12月底		
	(80)加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市审计局		2022年12月底		
	(81)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实施整改任务清单化调度、台账式管理和挂图式作战,严格规范整改销号程序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82)深化生态环境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机关、公安	市生态环境局	市检察院 市法院 市公安局	2022年12月底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当前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措施
	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之间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					
	(83)积极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组织评选典型案例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84)持续开展全市生态文明宣传月活动,加强生态文明成果总结和宣传推广	市发改委		2022年12月底		
	(85)践行简约适度绿色生活,推广大型活动碳中和做法和“绿宝碳汇”,广泛开展绿创建行动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改委 市文明办 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12月底		
	(86)开展节能降碳宣传周活动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年12月底		
	(87)创新六五环境日活动形式,持续开展“最美环保人”寻找活动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88)加大对环保社会组织的引导、支持和培育力度,推动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让人人成为美丽江西的监督者、建设者、享有者	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底		

附件 2

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工作台账销号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附件 3

景德镇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 2022 年 工作台账销号验收表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总措施	
年度工作措施	
完成情况	完成时限： 年 月 日
	实际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页）
责任单位 意见	责任人员： 责任领导： 年 月 日
牵头单位意见	责任人员： 责任领导： 年 月 日
联络组意见	

备注：此表一式四份（需附佐证材料），其中一份留责任单位存档，一份留牵头单位审核验收，一份报送市联络组审核备案，一份报送市落实办。

景德镇市全面落实美丽江西建设联络组

2022 年 9 月 27 日印发